

保險中介人資格考試／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考試的常見問題

(適用於由 2020 年 12 月 1 日或之後舉行的考試)

A) 關於報名

A1. 筆試應考模式（筆試）及電腦應考模式（電腦試）的考試有什麼分別？

就考試內容及範圍來說，筆試及電腦試是相同的。可是，他們不同於：

	筆試	電腦試
i) 作答模式	以 HB 鉛筆在答題紙上作答。	以滑鼠在螢光幕上選擇答案。
ii) 考試費用	較電腦試為低。	較筆試為高。
iii) 成績通知書	考生在考試後的第五個完整工作天起，於考試中心網頁上查閱成績、下載及列印成績通知書。	考試成績會於考試完成後即時顯示於電腦屏幕。考生在考試指定結束時間後的一個小時起，於考試中心網頁下載及列印成績通知書。

A2. 在哪兒可找到考試時間表？

可供報名的筆試及電腦應考模式的考試場次，於每個工作天（星期六除外）上午於網上報名系統（網址為 www.vtc.edu.hk/cpdc/eonline）更新。

A3. 如何報名考試？

所有保險中介人資格考試(筆試及電腦試)只接受網上報名(www.vtc.edu.hk/cpdc/eonline)。

A4. 能否在一個星期內報考同一份試卷兩次？

您不可以於同一個星期內(星期日至星期六)報考筆試同一份試卷多於一次。但報考電腦試，則沒有此限制。

A5. 已報名的考試能否取消、更改或改期？

已報名的考試，不能取消、更改或改期。已繳費用概不發還，亦不得用作繳付其他用途。

A6. 怎樣繳付考試費？

報考人士可以 Visa、萬事達或銀聯信用卡於網上報名系統繳付考試費。

A7. 能否預留考試座位？

所有考試場次的座位均以先到先得的方式，給予已繳付全部考試費及成功完成報名的申請者。因此，不能預留考試座位。

B) 關於考試

B1. 考試需時多久及有多少條試題？

試卷	考試時間	試題數量（多項選擇題）
試卷一（保險原理及實務）	兩小時	75
試卷二（一般保險）	一小時十五分	50
試卷三（長期保險）	一小時十五分	50
試卷五（投資相連長期保險）	兩小時	80
試卷六（旅遊保險代理人）	兩小時	80

試卷	考試時間	試題數量（多項選擇題）
強積金計劃考試	兩小時	80

考試試題中（繁體）英文對照。

B2. 考試及格分數是多少？

考生於每張試卷最少須考獲 70 分，方為及格。

B3. 能否得知分數？

考試成績分為：及格／不及格。有關分數、試題及其正確答案則不會透露。

B4. 考試期間，有沒有考試規則需要遵守？

您應細閱考試規則（於考試手冊附錄 I），及考試手冊第 10 段有關取消考試資格條文。違反規則者，會被取消所有試卷的考試資格，最長為期三年。

C) 準備考試

C1. 考試中心有否出過歷屆試題？

沒有。考試中心沒有出過歷屆試題。

C2. 可以怎樣準備考試？

您可按[此](#)免費下載 IIQE 研習資料手冊或按[此](#)免費下載 MPF 研習資料手冊。

您亦可向考試中心索取研習資料手冊的印刷本。印刷本須以現金繳付港幣 50 元作為每本研習資料手冊的印刷費用，已繳費用概不發還。如在印刷或釘裝上出現問題（如缺頁），您需要在購買後七日內向考試中心出示收據正本及該本研習資料手冊作更換。考試中心只會更換已售出的研習資料手冊一次。

C3. 首次應考電腦試，請問怎樣操作？

您應遵照監考員的指示及親自輸入登錄考試系統所需的資料。監考員不會代您輸入資料。

請瀏覽[<< 系統示範 - 使用簡介 >>](#)以熟習電腦試的考試模式及系統操作。職業訓練局概不負責任何考生因錯誤輸入指令而引致的爭拗及後果。

以上的系統示範是以保險中介人資格考試的考試系統作為示範。不過，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考試的考試模式及操作與保險中介人資格考試相似。

D) 考試當日

D1. 應攜帶什麼東西應考？

您應攜帶：

- 有效的香港身份證或護照正本。此等證明文件必須是考生報名時所登記使用的證件正本。
- 准考證。准考證將會在考試完結前由監考員收回。
- 您的文具，即 HB 鉛筆及膠擦以應考筆試。如應考電腦試，您因應自身需要而攜帶文具。試場內不會有文具供應。

D2. 我忘記帶我的香港身份證或護照應考。能否使用駕駛執照、職員證、信用卡或其他國家或地區的身份證（如：中國、澳門等）作為核實身份之用？

不行。只有香港身份證或護照才可接受作為核實身份之用。因此，考試期間，您必須帶您有效的香港身份證或護照正本到達試場，以核實身份。此等證明文件必須是考生報名時所登記使用的證件正本。

如未能出示該等證明文件；身份未能核實；或所持有的身份證明文件已失效，您將不能參加考試。

D3. 能否帶計算機進入試場？

可以，如果您需攜帶計算機進入試場，必須是非程式電子計算機（已拆除封蓋及封套），以及該計算機必須使用乾電及操作寧靜，並無列印及圖像／文字顯示功能。所帶入試場的計算機需經檢查。可參考[認可計算機型號名單](#)。

D4. 應何時到達試場？

您應在考試開始前最少十五分鐘到達試場。請留意：不論何故，考試開始十五分鐘後，所有遲到考生皆不會獲准進入試場，已繳費用概不交還。

D5. 如沒有准考證，能否考試？

可以，縱使您沒有准考證亦可考試。但是，仍建議您帶准考證以提醒自己所應考的考試日期、時間及地點。

D6. 考試結束後，可否保留我的准考證？

由於監考員會在考試期間收回所有准考證，故您需要獲得監考員批准後方能在考試結束後保留您的准考證。請在考試期間向監考員查詢。

D7. 如何在筆試作答題目？

您須使用 **HB** 鉛筆在多項選擇題的答題紙上作答。填塗時須用力著色，每題只可填塗一格，不可填塗出格外。錯填答案可用膠擦將筆痕徹底擦去，請確保完全擦去。

請勿使用其他筆作答，尤其感熱式原子筆／可擦式原子筆。由於在電腦改卷的過程中或會產生熱力，在答題紙上所填寫的答案或會消失。職業訓練局概不負責任何答案遺失。此外，嚴禁在答題紙上使用塗改液。

D8. 考試時，會否有草稿紙？

筆試並不會提供草稿紙。如有需要，您可在試卷內的空白地方作草稿。如是電腦試，您可在您的准考證背面作草稿。請勿書寫在未獲授權的紙張或物件上。

D9. 能否攜帶手提電話、智能手表或其他通訊儀器進入試場？

在進入試場前，您必須關掉所有通訊儀器（包括手提電話、傳呼機、平板電腦、智能手表等），以及任何會發出聲響的儀器，如：響鬧手表。監考員會在試場入口檢查您的手提電話及其他儀器，以確保所有儀器均已關掉。所有儀器必須關掉及放置在您座位下的手提包內。

D10. 在試場內，我的個人物品應放在哪兒？

考試進行期間，所有私人物品如課本、筆記、字典、電子手帳及其他電子用品、溫習資料，必須放置在指定地方。通常，您的個人物品應放在您的座位下面。

D11. 在試場內，可以享用咖啡、三文治、糖果或香口膠嗎？

除飲用清水外，在試場內不能飲食。

E) 考試之後

E1. 如缺席考試，可怎樣辦？

不論何故，未能出席考試者均當缺席論（包括在考試開始十五分鐘後才到達試場的考生）。缺席者將不獲安排補考，已繳費用概不發還，亦不得用作繳付其他用途。您需要重新繳付費用報名另一場考試。

E2. 如何取得成績通知書？

筆試：

考生可於考試後的第五個完整工作天起，於考試中心網頁(www.vtc.edu.hk/cpdc)內的《查閱考試成績》系統查閱其個人成績、下載及列印成績通知書。

電腦試：

考試成績會於考試完成後即時顯示於電腦屏幕。考生須於提交所有答案前向監考員示意。監考員會指示考生遞交答案及記下考生的成績並讓其簽署作實。屏幕顯示的考試成績只供參考，並受制於列印在成績通知書上的成績。考生可於考試指定結束時間後的一個小時起，於考試中心網頁(www.vtc.edu.hk/cpdc)內的《查閱考試成績》系統下載及列印成績通知書。

考試中心將不提供成績通知書列印本。為了保障考生的資料保密，考試成績不會以電話、傳真或電郵形式透露。

E3. 在網頁內如何查閱成績、下載及列印成績通知書？

在考試中心網頁上輸入以下資料，以查閱考試成績、下載及列印成績通知書：

- 英文全名（與列印在香港身份證／護照相同）
-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只需輸入首 4 個字母或數字
- 考試日期
- 試卷

有關考試成績及成績通知書將會存儲於系統內，為期三個月（以考試日期計）。考生於考試三個月後，須向考試中心申請補發成績通知書。

E4. 何時能取得證書？

如您考試及格，便可獲發證書。您可於考試舉行日期的兩星期後（考試當日不計），親自前往考試中心報名處領取證書。請在考試日期起計兩年內領取證書。如兩年後仍未領取，您須作補發證書申請。

E5. 如未能親身領取證書／成績通知書／收據，能否委託他人代領？

您可簽署授權書以授權他人代您領取證書／成績通知書／收據。您的代表須遞交已簽署及填妥的授權書以及您的香港身份證／護照影印副本予考試中心。

您亦可要求以掛號郵件方式寄發證書。您須提出書面申請（附上香港身份證／護照副本），並連同劃線支票港幣 25 元（郵費等開支）一併遞交，支票抬頭為「職業訓練局」。

E6. 遺失了證書，能否要求補發？

可以。您可將申請補發的函件連同您的聯絡電話、香港身份證／護照影印副本、相關的成績通知書副本，並繳付補發費用的劃線支票（支票抬頭為「職業訓練局」）郵寄至考試中心申請補發證書。您亦可親臨考試中心申請。每張證書的補發費用為港幣 200 元。

考試中心於接獲您的申請後七個工作天後（申請當日不計）以電話聯絡您親身前來領取補發的證書。若證書於申請日的一年後仍未獲領取，該證書將不會再保存。

補發的證書上會印有「Duplicate」之水印，以代表該證書屬補發性質。有關證書只會補發一次。

E7. 遺失了成績通知書，能否要求補發？

可以。您可以書面方式連同您的聯絡電話，以及香港身份證／護照影印副本郵寄至考試中心申請補發成績通知書。您亦可親臨考試中心申請。申請補發成績通知書費用全免。

考試中心於接獲您的申請後七個工作天後（申請當日不計）以電話聯絡您親身前來領取補發的成績通知書。若成績通知書於申請日的一個月後仍未獲領取，該成績通知書將不會再保存。

E8. 遺失了收據，能否要求補發？

由二零零九年五月一日起，所有收據只會發放一次。請妥善地保存收據。如需要補發收據，考試中心會收取每張港幣十元。請前往考試中心辦理申請手續。考試中心於接獲您的申請後七個工作天後（申請當日不計）以電話聯絡您親身前來領取補發的收據。

E9. 忘記了考試及格日期，能否查詢自己的考試及格日期？

您可親身前往考試中心報名處出示香港身份證或護照以查詢自己的考試及格日期。您也可以書面方式連同您的聯絡電話，以及香港身份證／護照影印副本以傳真（傳真號碼：2574 0213）或電郵(cpdc_dms@vtc.edu.hk)交至考試中心。考試中心收到申請信及有關文件後的兩個工作天內，會以電話方式回覆您。

詳情可參閱考試手冊，或向考試中心查詢。

高峰進修學院考試中心
2020 年 12 月